

傷寒論輯義

二

傷寒論輯義卷二

東都 丹波元簡廉夫 學

辨太陽病脉證并治中

33

太陽病。項背強。几。無汗。惡風。葛根湯主之。

無汗。外臺。作反。汗不出四字。風

下可發汗篇及玉函外臺有者字。

方無汗者。以起自傷寒。故汗不出。乃上篇有汗之反對。風

寒之辨別也。惡風。乃惡寒之互文。風寒皆通惡。而不偏有

無也。魏其辨風寒亦重有汗無汗。亦不以畏惡風寒多少

爲準。畏惡風寒。不過兼言互言。以參酌之云耳。

葛根湯方

葛根 四兩

麻黃 三兩去節。

外臺作四兩。

桂枝

二兩去皮。

外臺作桂心。

生薑

三兩

甘草

二兩炙。

芍藥

二兩成。

本有切字。

大棗

十二枚擘。

右七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黃葛根減二升去白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覆取微似汗餘如桂枝法將息

及禁忌諸湯皆倣此

味下玉函成本有咬咀二字。

外臺有

切字白沫玉函千金翼外臺作上沫。

成本只作去沫似汗下玉函成本千金翼有不須啜粥四

字外臺有出不須啜熱粥助藥發九字成本無諸湯皆倣

此五字。

柯几几更甚於項強而無汗不失爲表實脉浮不緊數是中於鼓動之陽風故以桂枝湯爲主而加麻葛以攻其表

實也。葛根味甘氣涼。能起陰氣而生津液。滋筋脉而舒其  
牽引。故以爲君。麻黃生薑。能開玄府腠理之閉塞。祛風而  
去汗。故以爲臣。寒熱俱輕。故少佐桂芍。同甘棗以和裏。此  
於麻桂二湯之間。衡其輕重。而爲調和表裏之劑也。葛根  
與桂枝同爲解肌和裏之劑。故有汗無汗。下利不下利。皆  
可用。與麻黃專於治表者不同。東垣用藥分經。不列於太  
陽。而列於陽明。易老云。未入陽明者。不可服。豈二子未讀  
仲景書耶。喻氏謂仲景不用於陽明。恐亡津液。與本草生  
津之說左矣。桂枝湯啜粥者。因無麻黃之開。而有芍藥之  
飲。恐邪有不盡。故假穀氣以逐之。此汗生於穀也。喻設以

麻黃本湯加葛根。大發其汗。將無項背強几几者。變爲經脈振搖動惕乎。此仲景之所爲精義入神也。

絳雪園古方選注曰。卽桂枝湯加麻黃。倍葛根。以去營實。小變麻桂之法也。獨是葛根麻黃治營衛實。芍藥桂枝治營衛虛。方中虛實互複者。其微妙在法先煮麻黃葛根減二升。後內諸藥。則是發營衛之汗爲先。而固表收陰襲於後。不使熱邪傳入陽明也。故仲景治太陽病未入陽明者。用以驅邪。斷入陽明之路。若陽明正病中。未嘗有葛根之方。東垣易老謂葛根是陽明經主藥。誤矣。

案錢氏欲麻黃湯中加葛根。名麻黃加葛根湯。以與桂枝加葛根湯兩方並峙。遂以去方中之芍藥爲說。然仍有薑棗而無杏仁。未得爲麻黃加葛根湯。其說不可從矣。

外臺秘要。延年秘錄。解肌湯。主天行二三日。頭痛壯熱。於本方去生薑。加黃芩二兩。

太陽與陽明合病者。必自下利。葛根湯主之。原注一云用後第四方○王函

無者字下字脉經作太陽與陽明合病而自利不嘔者屬葛根湯證于金翼注一云用後葛根黃芩黃連湯

成傷寒。有合病。有併病。本太陽病不解。併於陽明者。謂之併病。二經俱受邪。相合病者。謂之合病。合病者。邪氣甚也。

太陽陽明合病者。與太陽少陽合病。陽明少陽合病。皆言必自下利者。以邪氣併於陰。則陰實而陽虛。邪氣併於陽。則陽實而陰虛。寒邪氣甚。客於二陽。二陽方外實。而不主裏。則裏氣虛。故必下利。與葛根湯。以散經中甚邪。鑑太陽與陽明合病者。謂太陽之發熱惡寒無汗。與陽明之煩熱不得眠等證。同時均病。表裏之氣升降失常。故下利也。治法解太陽之表。表解而陽明之裏自和矣。方必定然之詞。自謂自然而然也。傷寒無他。故自然而然下利者。太陽陽明合病。經中之邪熱甚。胃氣弱不化。穀不分清雜逆而走注。所以謂之必也。但以葛根湯散經中之寒邪。而以不治。

治利也。程合病之證。凡太陽之頭痛惡寒等證。與陽明之喘渴胸滿等證。同時均發。無有先後也。但見一證便是。不必悉具。併病亦如是看。仍須兼脉法斷之。

明理論曰。太陽與陽明合病。必自下利。葛根湯主之。太陽與少陽合病。必自下利。黃芩湯主之。陽明與少陽合病。必自下利。大承氣湯主之。三者皆合病下利。一者發表。一者攻裏。一者和解。所以不同也。下利家。何以明其寒熱邪。且自利不渴屬太陰。以其藏寒故也。下利欲飲水者。以有熱也。故大便溏。小便自可者。此爲有熱。自利小便色白者。少陰病形悉具。此爲有寒。惡寒脉微。自利

清穀。此爲有寒。發熱後重。泄色黃赤。此爲有熱。皆可理其寒熱也。

35

太陽與陽明合病。不下利。但嘔者。葛根加半夏湯主之。王函無太陽以下六字接上條。

成邪氣外甚。陽不主裏。裏氣不和。氣下而不上者。但下利而不嘔。裏氣上逆而不下者。但嘔而不下利。與葛根湯以散其邪。加半夏。以下逆氣。

葛根加半夏湯方

葛根

四兩

麻黃

三兩

去節。

○王函作二兩。

成本。

有湯泡去黃汁焙乾稱八字。

甘草

二兩

芍藥

二兩

桂枝

二兩

生薑

二兩切。可發汗篇成本及諸家並作三兩。是。

半夏

半升洗。

大棗

十二枚擘。

右八味以水一斗先煮葛根麻黃減二升去白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覆取微似汗白玉函

作上。

汪愚以旣云嘔矣其人胸中能免滿逆之證乎湯中半夏固宜加矣而甘草大棗之甘能不相礙乎或云方中止甘草二兩大棗十二枚已有生薑三兩復加半夏半升於嘔家又何礙斯言實合仲景用藥之旨。

太陽病桂枝證醫反下之利遂不止脉促者表未解也喘而汗出者葛根黃芩黃連湯主之

原注促一作縱。王函脉經千金翼作遂利不止脉上有其字。

成桂枝證者。邪在表也。而反下之。虛其腸胃。爲熱所乘。遂

利不止。邪在表則見陽脉。邪在裏則見陰脉。下利脉微遲。

邪在裏也。促爲陽盛。雖下利而脉促者。知表未解也。病有

汗出而喘者。爲自汗出而喘也。卽邪氣外甚所致。喘而汗

出者。爲因喘汗出也。卽裏熱氣逆所致。與葛根黃芩黃連

湯散表邪除裏熱。汪云。成注。虛其腸胃。此非腸胃真虛。證乃胃有邪熱。下通於腸。而作泄也。

錢

促爲陽盛。下利則脉不應促。以陽邪熾盛。故脉加急促。是

以知其邪尚在表而未解也。然未若協熱下利之表裏俱

不解。及陽虛下陷。陰邪上結。而心下痞鞕。故但言表而不

言裏也。柯邪束於表。陽擾於內。故喘而汗出。利遂不止者。

所謂暴注下迫。皆屬於熱。與脈弱而協熱下利不同。此微  
熱在表。而大熱入裏。固非桂枝芍藥所能和。厚朴杏仁所  
宜加矣。鑑協熱利二證。以脉之陰陽分虛實主治。固當矣。  
然不可不辨其下利之黏穢鴨溏。小便或白或赤。脉之有  
力無力也。錫案下後發喘汗出。乃天氣不降。地氣不升之  
危證。宜用人參四逆輩。仲景用葛根黃芩黃連者。耑在表  
未解一句。

傷寒類方曰。促有數意邪。猶在外。尚未陷入三陰。而見  
沈微等證象。故不用理中等法。

葛根黃芩黃連湯方。○千金外臺作  
葛根黃連湯。

葛根半斤○外臺作八兩。甘草二兩。

黃芩三兩○成本作二兩。外臺有切字。

黃連三兩○外臺有金色者三字。

右四味以水八升先煮葛根減二升內諸藥煮取二升去滓分溫再服。

味下玉函有㕮咀字外臺有切字

柯君氣輕質重之葛根以解肌而止利佐苦寒清肅之芩

連以止汗而除喘用甘草以和中先煮葛根後內諸藥解肌之力優而清中之氣銳又與補中逐邪之法迥殊矣。

古方選注曰是方卽渴心湯之變治表寒裏熱其義重在芩連肅清裏熱也。

傷寒類方曰因表未解故用葛根因喘汗而利故用芩

連之苦。以洩之堅。之芩連甘草爲治痢之主藥。

太陽病頭痛發熱身疼腰痛骨節疼痛惡風無汗而喘者麻

黃湯主之。

王函脉經千金翼身疼作身體疼千金惡風作惡寒外臺作傷寒頭疼腰痛身體骨節疼發熱惡風

汗不出而喘

柯

太陽主一身之表。風寒外束。陽氣不伸。故一身盡疼。太

陽脉抵腰中。故腰痛。太陽主筋。所生病。諸筋者皆屬於節。

故骨節疼痛。從風寒得。故惡風。風寒客于人。則皮毛閉。故

無汗。太陽爲諸陽主氣。陽氣鬱于內。故喘。太陽爲開。立麻

黃湯以開之。諸證悉除矣。麻黃八證。頭痛發熱惡風。同桂

枝症。無汗身疼。同大青龍症。本症重在發熱身疼。無汗而

喘本條不冠傷寒。又不言惡寒。而言惡風。先輩言麻黃湯主治傷寒。不治中風。似非確論。蓋麻黃湯。大青龍湯。治中風之重劑。桂枝湯。葛根湯。治中風之輕劑。傷寒可通用之。非主治傷寒之劑也。錢惡風。雖或可與惡寒互言。然終是營傷衛亦傷也。何則。衛病則惡風。營居衛內。寒已入營。豈有不從衛分而入者乎。故亦惡風也。鑑無汗者。傷寒實邪。腠理閉密。雖發熱而汗不出。不似中風虛邪發熱而汗自出也。

案神農本草經。麻黃主治中風。傷寒頭痛。病源候論曰。夫傷寒病者。起自風寒。入於腠理。與精氣分爭。營衛否。

隔周行不通。病一日至二日。氣在孔竅皮膚之間。故病者頭痛惡寒。腰背強重。此邪氣在表。發汗則愈。夫麻黃發汗而主中風。既言傷寒。而又言起自風寒。乃傷寒中風。可互爲外感之稱。亦不可鑿鑿以汗之有無。惡之風寒。傷之營衛。爲之差別也。

### 麻黃湯方

麻黃

三兩  
去節

桂枝

二兩  
去皮正

甘草

一兩炙  
金翼作二兩

杏仁

七十個  
去皮尖

箇之訛。玉函。千金翼。作枚。去上成本。有湯字。尖下。千金翼。有兩仁者。三字外臺。作去皮尖。兩人碎。千金云。喘不

甚。用五枚。

十枚。

右四味以水九升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內諸藥煮取  
二升半去滓溫服八合覆取微似汗不須啜粥餘如桂枝  
法將息味下玉函有成阻字外臺有切字玉函作溫覆出汗

錢李時珍云津液爲汗汗卽血也。在營則爲血。在衛則爲

汗。夫寒傷營。營血內濇不能外通於衛。衛氣閉固。津液不行。故無汗發熱而憎寒。夫風傷衛。衛氣受邪不能內護於營。營氣虛弱。津液不固。故有汗發熱而惡風。然風寒之邪皆由皮毛而入。皮毛者肺之合也。肺主衛氣。包羅一身。天之象也。證雖屬乎太陽。而肺實受邪氣。其證時兼面赤怫鬱。欬嗽痰喘。胸滿諸證者。非肺病乎。蓋皮毛外閉。則邪熱